

延平府

第二

城表

58

示 批 辦 擬 由 事

電呈遵擬本縣修築公路辦法請頒補助麵粉由

1220

1983

年 月 日

附 件

收到

隨縣縣政府代電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二月

材建湖字

1748

收文

第 9090 號

湖北省政府主席萬鈞鑒省建二特字第1000號訓令暨附頒復路運動計劃奉悉正遵辦
間復奉亥仄省建二電飭即擬具實施辦法請撥補助麵粉各等因遵即擬具本縣修築
省縣公路實施辦法暨各項圖表通飭各鄉鎮遵照趁此農隙期間征用國民義務勞動服

役尅日開工切實趕辦經估計本縣修築省縣公路共長⁽⁴⁶⁰⁾公里需民工⁽⁶¹⁰⁰⁰⁰⁾個按本地目前每工每

天⁽¹⁸⁰⁰⁾元工價合計共需現款⁽¹⁰⁹⁸⁰⁰⁰⁰⁰⁾元以三分之一補助計需款⁽³⁶⁶⁰⁰⁰⁰⁰⁾元照麵粉每噸價⁽³⁰⁰⁰⁰⁰⁾元折合應請配撥

麵粉⁽¹²²⁰⁾噸奉令前因除工程進度容候續報外理合檢呈實施辦法暨各項圖表一併電賁

鑒核仰祈迅撥補助麵粉以恤民艱而利進行隨縣縣長劉楚材核核材建叩附隨縣

修築省縣公路實施辦法暨各項圖表各一份

12
折

隨縣修築省縣公路各鄉(鎮)需要民工估計表

線別	所屬鄉份	里程(公里)	土方數量(公方)	民工(工)	石方數量(公方)	民工(工)	合計民工(工)	備 註
	紫石	5			1500	15000	15000	15方每公里換1000公方折合
	淅河	20			6000	60000	60000	每公里換1000公方折合
	烈山	5			1500	15000	15000	2.5方每公里換300公方折合
	雨水	10			3000	30000	30000	1.5方每公里換150公方折合
	神農架	10			3000	30000	30000	
	月河	15			4500	45000	45000	
	萬福	10			3000	30000	30000	1.5方每公里換150公方折合
	祝村	15			4500	45000	45000	不換
	草店	5			1500	15000	15000	
	烈山	5	5000	5000			4000	
	塔塘	20	20000	16000			16000	
	高城	25	25000	20000			20000	
	大河	30	30000	24000			24000	
	草店	20	20000	16000			16000	
	神林	15	15000	12000			12000	
	烈山	5	5000	4000			4000	
	烈山	10	10000	8000			8000	
	烈山	5	5000	4000			4000	
	洛陽	8	8000	6400			6400	
	雨水	5	5000	4000			4000	
	均川	15	15000	12000			12000	
	神林	15	15000	12000			12000	
	古城	25	25000	20000			20000	
	烈山	5	5000	4000			4000	
	雨水	10	10000	8000			8000	
	安水	15	15000	12000			12000	
	潭	10	10000	8000			8000	
	沙	5	5000	4000			4000	
	沙	15	15000	12000			12000	
	青	20	20000	16000			16000	
	萬和	15	15000	12000			12000	
	新	20	20000	16000			16000	
	磨	5	5000	4000			4000	
	萬福	8	8000	6400			6400	
	汪集	17	17000	13600			13600	
合計		460					610000	

附註：本縣修築省縣公路計長460公里共需民工610000個按本地目前每天1800元工價合計共需現款10980000元以三分元補助計需現款3660000元照粉每噸價30000元折合應請配換麵粉1220噸

以收

60

隨縣修築省縣公路各鄉鎮應征民工工數總表

鄉別	民工數	鄉別	民工數	鄉別	民工數
紫雲	15000	塔塘	16000	古城	29000
浙河	60000	高城	20000	安基	12000
烈山	22000	天河	24000	滾潭	8000
西水	22000	草店	31000	青營	16000
神農	34000	文毅	8000	萬和	12000
洛陽	52000	慈山	5800	新城	16000
唐侯	49000	洛陽	6400	汪集	13600
萬福	36400	均川	12000	總計	610000
祝林	52000	柳林	12000		

隨縣修築省縣公路一覽表

路名	路線	起點	終點	長公里	負責修築鄉鎮
廣花公路	馬坪—河—縣城—南八—	馬坪	南八	90	紫雲浙河烈山西水神農等八鄉
公路	信河店—小林店—	信河店	小林店	80	祝林鄉
淮幹綫	縣城—塔塘—萬和店—高城—	縣城	高城	115	烈山塔塘高城天河草店祝林等六鄉
沙幹綫	縣城—滾河店—柳林店—洛陽店—	縣城	洛陽店	90	烈山文毅慈山洛陽等四鄉
通京幹綫	紫雲—均川—柳林店—古城—	紫雲	古城	60	西水均川柳林古城等四鄉
隨漢公路	縣城—安基—滾潭—	縣城	滾潭	40	烈山西水安基滾潭等四鄉
廣新支綫	馬坪—尚中店—太山廟—倒叉流—	馬坪	倒叉流	75	神農淨明青營萬和新城等五鄉
唐王支綫	縣城—唐王店—吳山—三合店—	縣城	三合店	30	唐侯萬福汪集等三鄉
合計				460	

附具修築省縣公路實施辦法

一、本辦法依據省頒復路運動實施計劃暨省定三審制酌本縣實際情形擬定之

二、本縣修築之公路計袁花信南兩省公路各長一百二十公里其路基經先後修復須現加修路面鋪砂工程（附採砂數量表）縣公路計隨淮隨洛道京隨漢等四大幹線及屬新唐三等支線共長六百五十公里係就原有路基加寬修復土路均暫修建便橋統限于本年十二月起開工至次年三月底分別完成通車凡本期末列入修築公路之鄉應自行計劃擇要加寬人行道十公里唧接交通幹線與公路同時完成以利運輸（附公路路線圖表）

三、各公路寬度平坦地區八公尺山麓地區四公尺人行道平坦地區二公尺山麓地區一公尺橋涵寬度亦同（公路之坡度最大不得超過百分之十如因地形關係不能填挖改平時採用迴線

四、各公路路基須夯築堅實中部份稍高成魚背形路面應高出兩旁五公分并予兩旁順挖深三公分之溝水溝及栽植容易成活之樹木

五、各路所需民工得征用國民義務勞動役俟呈請 省府補助麵粉核撥到縣再酌量補發民工獎粉其辦法另令飭遵各鄉（鎮）務須趁此農隙期間即日發動民力遵限完成報由本府轉請 省府派員驗收（附民工估計表）

六、修築道路所用之材料由各鄉鎮（委）妥為籌劃就地征用關於橋涵等重要工程須派有經驗人員監督施工俟能載重耐久必要時准報請本府派技術人員協助指導

七、施工方法係分段工作由各鄉鎮公所遵照本府新建字第八六六號令頒民工組織辦法組織民工隊并就轄境內地段先行勘測路基支配工程

隨縣修築省縣公路各鄉鎮工程進度旬报表

民國 年 月 日填報

工程類別

工程地點

工程進度
(公里或座數)

到工人數

考

鄉長 () 蓋章

填表人 簽名蓋章

附註：1. 工程類別欄填入修築路基或鋪設路面或修築橋樑等項

2. 工程地點欄填入公路名稱或修築地點

3. 工程進度欄填入築成之公里數或修橋之座數

4. 到工人數欄填入十日內實到民工總數

實修築其工程進度應按約定期限（附工程表式）

各路修築完竣後各地鄉鎮保甲應切實保護如其境內因可損壞及中誤等情長隨時征集民人起速修補以期照常保持交通

以先整

九各鄉鎮長時率修築并保護道路是否確實遵行由本府隨時派員抽查按其實績分別獎懲

十本辦法自通令之日起施行其呈報層層備查

項	隨修各小段	路修公里	缺修公里	不修	考
抹運	八	五	七	六	均經修復
抹運	分	九	四	一	均經修復
抹運	面	六	〇	〇	均經修復
合	計	二〇	〇	〇	均經修復

圖縣起信記公線線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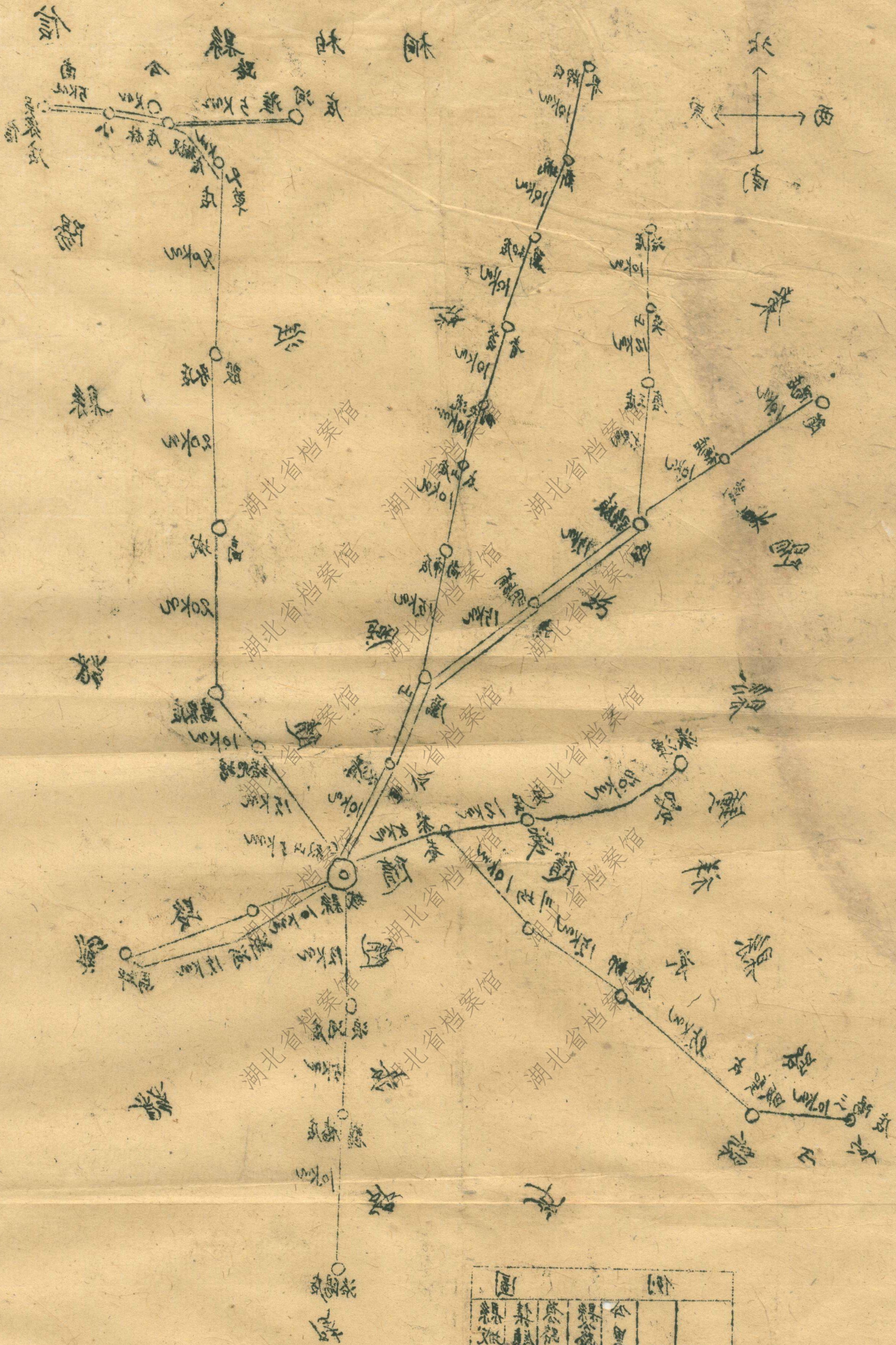


圖	信	縣	公	線	新
○	●				